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陕西航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陕西航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泰股份”“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有关规定，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进行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1 年 8 月 20 日，航泰股份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陕西航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公司定向发行股票 18,76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8,760,000.00 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对陕西航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3405 号）。

该次发行认购期间为 2021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8 日，实际定向发行股票 18,760,000 股，实际募集资金 18,760,000 元。该次发行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前（含当日）全部到账，缴存银行为浙商银行西安分行（账号：7910000010120100747808），并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陕西分所于 2021 年 10 月 21 日出具的 CAC 陕验字【2021】D-0002 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2021 年 10 月 29 日，公司、浙商银行西安分行与主办券商签订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该次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公司不存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规定的在完成新增股票登记前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航泰股份于2021年7月26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2021年7月28日，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网站披露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1年8月20日，公司发行相关议案经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截至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股票发行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2021年第一次 股票发行	浙商银行西安分行	7910000010120100747808	54,738.33
合计			54,738.33

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管理说明

公司2021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及浙商银行西安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规定的用途使用。

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严格管理、使用募集资金，定期核对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保证账实相符，每月与银行对账，保证账账相符。

三、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根据公司披露2021年第一次股票发行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第二次修订稿）》，该次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明细如下：

募集资金使用项目	拟投入金额（元）
----------	----------

1、原料采购、支付供应商货款	9,960,000.00
2、研发投入、企业资质及知识产权申报	2,800,000.00
3、日常经营费用（工资、办公费、咨询服务费、差旅费等）	6,000,000.00
合计	18,760,000.00

2、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该次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54,738.33 元。公司在 2022 年度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18,760,000.00	
加：利息收入	21,782.86	
减：手续费	638.60	
小计	18,781,144.26	
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8,726,405.93	
其中：	2022 年实际使用金额	累计实际使用金额
1、原料采购、支付供应商货款	5,285,103.09	9,953,342.35
2、研发投入、企业资质及知识产权申报	2,385,486.79	2,773,186.79
3、日常经营费用（工资、办公费、咨询服务费、差旅费等）	4,516,980.85	5,999,876.79
三、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54,738.33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2 年度，公司自募集资金专户累计转账人民币 413.97 万元至公司基本户及一般户，用于支付公司相关人员工资、社保及税金。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 2022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 2022

份有
用章

年度不存在其他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被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占用的情况，亦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六、主办券商的核查工作

主办券商通过现场走访、获取查阅相关资料，对航泰股份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

- 1、查阅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的公告文件；
- 2、查阅并核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3、获取募集资金专户银行流水、对账单及募集资金支出凭证等。

七、主办券商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除“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所述事项外，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与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不存在违规变更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航泰的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